



232212050256
2023.01.17-2029.01.16

正本



CQGH-BG-02-0/002-2019

重庆国环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监测报告

报告编号:CQGH2023AF0186



委托单位: 重庆博杰能源有限公司

监测类别: 委托监测

报告日期: 2023年2月28日

(重庆国环环境监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)



1、概 述

1.1 受重庆博杰能源有限公司委托, 重庆国环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2023年2月20日对重庆博杰能源有限公司排放的废水、废气进行了监测。

1.2 基本情况见表 1。

表1 基本情况表

委托单位	重庆博杰能源有限公司		
委托单位所在地址	重庆市垫江县澄溪镇通集村 1 组 201 号		
联系人姓名	黄锟	联系人电话	1398311546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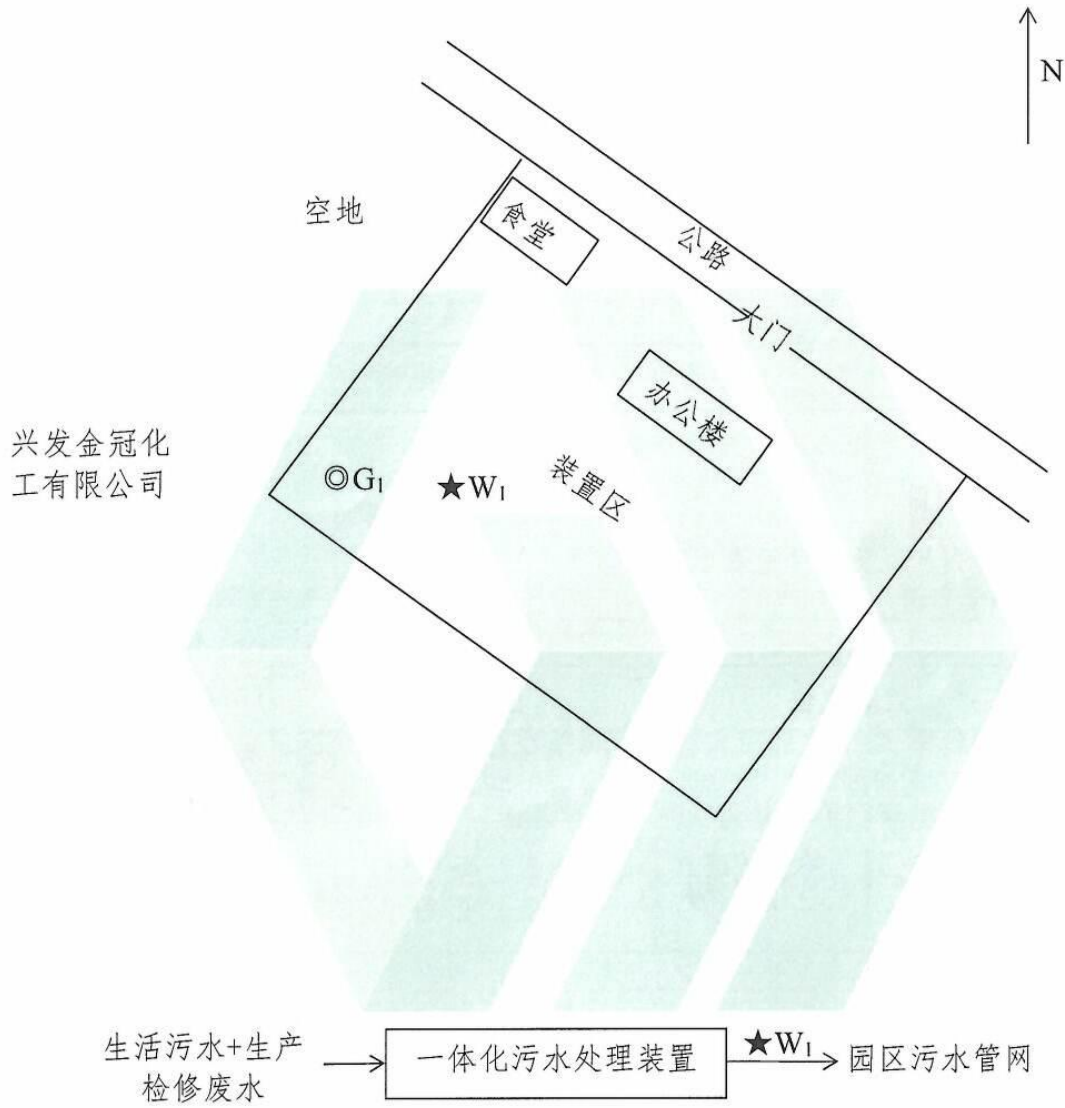
2、监测项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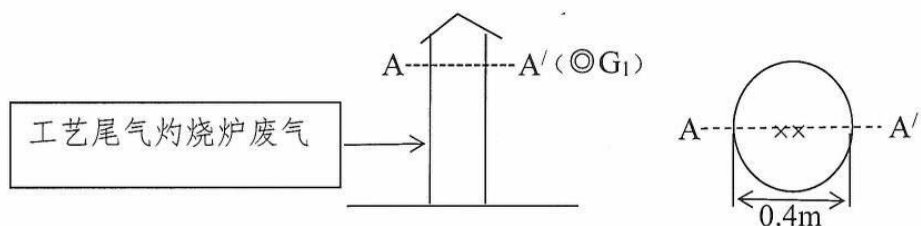
2.1 监测点位及项目见表 2。

表 2 监测点位及项目一览表

类别	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监测频率
废水	★W ₁ (废水排口)	pH、悬浮物、氨氮、化学需氧量、五日生化需氧量	监测一天, 每天采样三次
有组织废气	◎G ₁ (工艺尾气灼烧炉废气排放口)	烟气参数、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	监测一天, 每天采样三次
备注	/		

2.2 监测布点示意图:





★W-废水采样点
◎G-有组织废气采样点
A-A'-有组织废气监测断面
“x”为监测点

3、监测人员

监测人员见表 3。

表 3 监测人员一览表

采样人员	杨双渝、谭明榕
分析人员	余欣珂、周欣、刘钰红、杨赫

4、监测分析方法

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4。

表 4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

监测项目	监测方法及依据
pH	HJ 1147-2020 《水质 pH 的测定 电极法》
悬浮物	GB/T 11901-1989 《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
氨氮	HJ 535-2009 《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》
化学需氧量	HJ 828-2017 《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》
五日生化需氧量	HJ 505-2009 《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 ₅)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》
烟气参数	GB/T16157-1996 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
颗粒物	HJ 836-2017 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

监测项目	监测方法及依据
二氧化硫	HJ 57-2017 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》
氮氧化物	HJ 693-2014 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》

5、监测仪器及编号

监测仪器见表 5。

表 5 监测使用仪器一览表

监测项目	仪器名称及型号	仪器编号	备注
pH	PHBJ-260F 便携式 pH 计	E197	仪器均在 计量检定/ 校准有效 期内使用
悬浮物	CS101-2EBN 恒温干燥箱	E025	
	SQP/QUINTIX224-1CN 万分之一电子天平	E019	
氨氮	T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E052	
化学需氧量	50mL 酸式滴定管	G150	
五日生化需氧量	SHH-150S 恒温恒湿培养箱	E090	
	inoLab Oxi7310 台式溶解氧	E413	
烟气参数	ZR-3260 型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	E164	
颗粒物	ZR-3260 型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	E164	
	CS101-1EBN 恒温干燥箱	E065	
	MS105DU 十万分之一电子天平	E153	
二氧化硫	ZR-3260 型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	E164	
氮氧化物	ZR-3260 型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	E164	

6、监测工况

6.1 企业生产情况见表 6。

表 6 企业生产情况一览表

主要原料	每天工作时间	季生产天数	产品名称	监测期间工况负荷
天然气	24 小时	90 天	液化天然气	100%
备注	监测期间工况负荷为企业自报。			

6.2 废水处理设施见表 7。

表 7 废水处理设施一览表

设施名称	污染物来源	设计处理能力	实际处理量	处理规律	排放规律	排污去向
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	生活污水与生产检修污水	/	/	间断	间断	园区污水管网
备注	监测期间企业生产正常，处理设施运行正常。					

6.3 废气相关信息见表 8。

表 8 废气相关信息一览表

废气来源	安装时间	处理设施	排污口编号	排放去向
工艺尾气灼烧炉	2016.01	/	/	有组织排放 排气筒高度 15 米
备注	监测期间企业生产正常，处理设施运行正常。			

7、监测结果

7.1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9。

表9 废水监测结果一览表

样品类型	采样时间	监测项目	单位	监测点位及结果				
				废水排口★W ₁				
				2023AF01 86W-0111 第一次	2023AF01 86W-0112 第二次	2023AF01 86W-0113 第三次	平均值	参考 限值
废水	2023.2.20	pH	无量纲	7.4	7.3	7.4	/	6~9
		悬浮物	mg/L	12	13	11	12	400
		氨氮	mg/L	0.887	0.790	0.844	0.840	-
		化学需氧量	mg/L	21	22	24	22	500
		五日生化需氧量	mg/L	5.9	6.9	7.3	6.7	300
参考依据	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(GB 8978-1996)表4中三级标准限值。							
备注	第一次样品状态:液态、澄清、无色、无异味;第二次样品状态:液态、澄清、无色、无异味;第三次样品状态:液态、澄清、无色、无异味。							

7.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10。

表10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

排气筒高度:15 m

截面积:0.1257m²

样品类型	采样时间	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单位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参考 限值
有组织 废气	2023. 2.20	◎G ₁ (工艺 尾气灼烧 炉废气排 放口)	烟气流速	m/s	3.2	3.0	3.4	/
			烟气流量 标干	m ³ /h	1.02×10 ³	944	1.09×10 ³	/
			颗粒物实测 浓度	mg/m ³	8.3	7.3	8.1	/
			颗粒物排放 浓度	mg/m ³	8.3	7.3	8.1	100
			颗粒物排放 速率	kg/h	8.47×10 ⁻³	6.89×10 ⁻³	8.83×10 ⁻³	/
			二氧化硫实 测浓度	mg/m ³	197	181	181	/
			二氧化硫排 放浓度	mg/m ³	197	181	181	400

样品类型	采样时间	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单位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参考限值
有组织废气	2023.2.20	◎G ₁ (工艺尾气灼烧炉废气排放口)	二氧化硫排放速率	kg/h	0.201	0.171	0.198	/
			氮氧化物实测浓度	mg/m ³	10	12	13	/
			氮氧化物排放浓度	mg/m ³	10	12	13	700
			氮氧化物排放速率	kg/h	1.02×10 ⁻²	1.13×10 ⁻²	1.41×10 ⁻²	/
参考依据	重庆市《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DB 50/659-2016)表1、表2中标准限值。							
备注	/							

(以下空白)



编制人	元恩洪	日期	2023.2.28	
审核人	唐永成	日期	2023.2.28	
签发人	肖进凯	日期	2023.2.28	

本监测报告正本: 1份; 副本: 1份; 留存: 1份。